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科技部 函

機關地址：台北市和平東路2段106號

聯絡人：紀憲珍

電話：02-2737-7550 分機

傳真：02-2737-7674

電子信箱：hcchi@most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政治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5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科部文字第104003616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裝 附件：104人社國內訪問研究試辦方案 1件，104人社國內訪問研究試辦方案_申請書 1件（104D2010979.PDF，104D2010980.PDF）

主旨：本部補助105年度人文及社會科學領域學者國內訪問研究計畫，自即日起接受申請，計畫申請書至104年7月31日截止（以郵戳為憑）收件，逾期不予受理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訂

- 一、辦理申請時，請貴機構被推薦人至本部網站(<http://www.most.gov.tw/>)首頁進入「學術研發服務網」之「人社學者國內訪問研究」系統，輸入並傳送申請文件。
- 二、申請名冊，請推薦機構使用本部提供之「大專院校及研究機構管理作業」系統，點選「專題研究計畫線上彙整」之「人社學者國內訪問研究類」，製作列印申請名冊1式2份函送本部。
- 三、有關本部補助人文與社會科學領域學者國內訪問研究試辦方案、申請書、合約中須包括項目等相關資料，請至本部網站點選「學術研究」之「補助獎勵辦法及表格」之「補助專題研究計畫」部分，參考列印使用。

線

- 四、本國內訪問研究計畫之執行期限為自105年8月1日開始，期間以六個月至二年為限，每年以30名為原則。
- 五、被推薦人於同一年度不得同時申請本部「補助科學與技術人員國外短期研究」。
- 六、本國內訪問研究之簽約、撥款及經費核銷相關事宜，依本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規定辦理，經費如有結餘，應全數繳還。
- 七、檢附人文及社會科學領域學者國內訪問研究試辦方案及申請書各1份。

正本：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（共173單位）

副本：中央研究院、本部綜合規劃司、人文司

